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年6月30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797号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太平鸟”）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太平鸟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太平鸟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太平鸟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7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1.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71,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0,873,018.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80,626,981.11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01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实际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2017年1月3日，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账号：36887210183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账号：3901120129200014184）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账号：33150198443600000267）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上述签订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本公司3个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均已办理完成。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情况为：

单位：元

项目	金 额
2017 年 1 月 3 日首次募集资金金额	1,104,210,000.00
减：支付上市发行费用（除承销费）	23,583,018.89
减：累计募投项目支出	929,711,850.32
加：理财收益	12,738,160.34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772,933.00
减：补充流动资金(注 1)	165,426,224.13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注 1：包括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结余 165,149,141.59 元和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结余 277,082.54 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2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8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延长实施期限。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调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并将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6 年 12 月。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调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并将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对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作部分调整。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在保持原项目总投资金额、门店数量、实施主体与整体实施方向、实施方式、实施对象不变，且总面积不超过原计划面积的前提下，将项目的具体实施方式，包括各家品牌的门店数量分布、在原定省市的选址、不同类型城市的分布和各门店的面积等，改由公司经营层结合商业环境的变化和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实施，并将实施期限从原来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从原来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定的 2018 年 6 月 30 日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项目的总投资金额、门店数量、实施方式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方案系 2013 年制定，方案中部分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经难以适应 IT 技术的快速迭代和新零售的趋势，相关内容尚需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同时公司近年来不断对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升级，现有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详见附表 1。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805,598,149.07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47 号《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为促进公司主业更加积极健康发展，推进品牌在全国营销渠道的开拓与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加快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集中式信息化管理平台，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并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已置换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拟置换的不低于 23,416 万元继续留存在原来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此笔资金用于继续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综上，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金额	计划募集 资金投入	自筹资金预 先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置换金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2,841.00	57,904.70	39,892.30	18,955.00
2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47,9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158.00	15,158.00	5,667.51	3,188.00
	合计	165,899.00	108,062.70	80,559.81	57,143.00

上述自筹资金 57,143.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调增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在原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2 亿元的基础上，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公告》，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将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 亿元额度的使用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7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82,930.00万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5,904.00万元，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335.9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27,026.00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18,500.00	银行理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8,526.00	银行理财
合计	27,026.00	

2018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27,189.00万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38,552.00万元，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698.11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15,663.00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5,300.00	银行理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10,363.00	银行理财
合计	15,663.00	

2019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0万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5,663.00万元，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239.74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为增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营运能力，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展。项目的效益将体现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中，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到位晚于预期，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晚于原计划，公司根据实际市场环境调整了店铺布局并完成规划投入，但2017至2019年实际经济效益未达到原预期效益，主要系：（1）线下主要城市多中心、多商圈快速扩张，叠加线上电商渠道零售快速增长，线下门店客流量大幅下降，门店零售额和营业收入不及预期；（2）主要城市商圈门店租金、用工成本等快速上涨，门店运营成本超过预期；（3）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优化直营门店，聚焦门店经营质量，关闭了经营亏损的门店，由此带来了一定的闭店损失，门店获利不及预期。

公司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2017至2019年度净利润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一方面，预计效益中的总成本费用不包括财务费用，由于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原预期，公司已先以自筹资金投入项目建设，自筹资金承担了财务费用；另一方面，2019年度该项目的营业收入规模未达预期所致。

四、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9月9日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编制单位: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08,062.7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971.19
					108,062.7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971.19
					10,050.54				先期投入 57,143.00
					9.30%				2017 年度: 14,371.39
									2018 年度: 10,763.63
									2019 年度: 10,693.17
投资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7,904.70	57,904.70	42,170.56	57,904.70	57,904.70	42,170.56	-15,734.14(注 1)
2	太平鸟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太平鸟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158.00	5,107.46	5,107.46	15,158.00	5,107.46	5,107.46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合计		108,062.70	108,705.33	92,971.19	108,062.70	108,705.33	92,971.19	-15,734.14

注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42,170.56 万元（不含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继续留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资金 20,937 万元），规划中的 238 家门店均已完成购置、租赁等全部前期开店投入。募集资金结余 16,514.91 万元，主要系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将已经置换的 20,937 万元继续留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营销网络建设所致。

注 2：根据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终止，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5,107.46 万元，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0,693.17 万元（含节结余募集资金 10,050.54 万元、历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入与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42.63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编制单位: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达产效益(年净利润)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年净利润)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2017 年 16,925 万元, 2018 年 20,854 万元, 2019 年 21,662 万元	3,351.26	3,484.91	1,060.50	7,896.67	否(注 1)
2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不适用	2017 年 2,898 万元, 2018 年 4,427 万元, 2019 年 4,517 万元	2,117.54	2,444.53	1,920.34	6,482.41	否(注 2)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由于募集资金到位晚于预期, 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晚于原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市场环境调整了店铺布局并完成规划投入, 但 2017 至 2019 年实际经济效益未达到原预期效益, 主要系: (1) 线下主要城市多中心、多商圈快速扩张, 叠加线上电商渠道零售快速增长, 线下门店客流量大幅下降, 门店零售额和营业收入不及预期; (2) 主要城市商圈门店租金、用工成本等快速上涨, 门店运营成本超过预期; (3) 基于上述情况, 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 优化直营门店, 聚焦门店经营质量, 关闭了经营亏损的门店, 由此带来了一定的闭店损失, 门店获利不及预期。

注 2: 公司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2017 至 2019 年度净利润未达到预计效益, 主要系: 一方面, 预计效益中的总成本费用不包括财务费用, 由于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原预期, 公司已先以自筹资金投入项目建设, 自筹资金承担了财务费用; 另一方面, 2019 年度该项目的营业收入规模未达预期所致。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50131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1999 06 30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 年 /y 06 月 /m 30 日 /d

姓名	沈利刚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8-2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21972082412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3100000604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白红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10-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261987100803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01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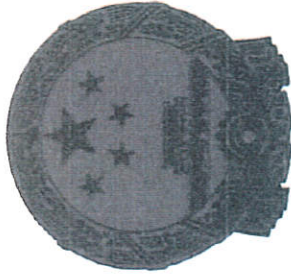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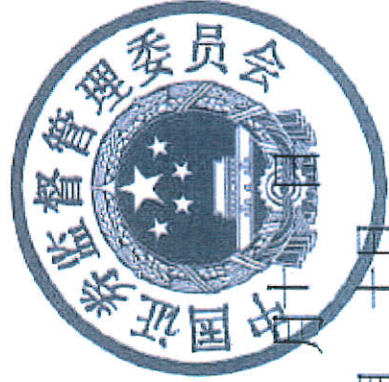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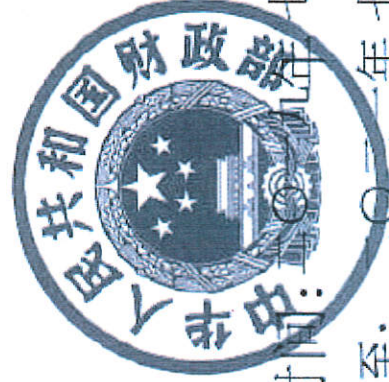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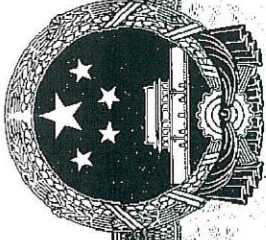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各家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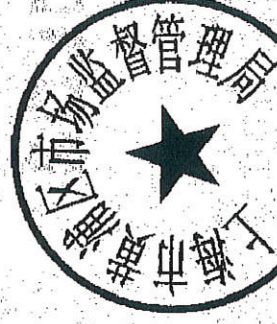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投资的审计业务;其他会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10日